

关于生产力要素的几点认识

温 端 云

生产力究竟包括那些要素?劳动对象包不包含在生产力的要素之内?从五十年代开始一直到现在,在我国经济学界和哲学界都有争论。所谓生产力三要素(劳动者、生产工具、劳动对象)与二要素(劳动者、生产工具)之争,基本上概括了在这个问题上的两种对立的观点。这个问题之所以值得如此长期争论,是因为它不仅涉及到对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唯物主义与政治经济学的基本范畴的理解,而且它关系到在社会主义建设实践中,怎样正确认识和处理生产力诸要素及其相互关系,以促进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迅速发展。

一

生产力究竟包含几要素,首先必须弄清楚生产力这个范畴本身的科学含义。我认为,我们这里所探讨的生产力,是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唯物论中的一个科学范畴,即与生产关系相对应的社会物质生产力,它是统一在社会生产这个矛盾统一体中的一个方面。马克思指出:“人们在自己生活的社会生产中发生一定的、必然的、不以他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关系,即同他们的物质生产力的一定发展阶段相适合的生产关系。”^①作为社会物质生产力这一范畴的完整的科学含义,应该包含以下内容:劳动者运用劳动手段,对自然界的物质(其中包括已被劳动加工过的物质)进行改造,生产出人们所需要的物质资料,以保障人类的生存和发展。所以,物质生产力是人类社会生产活动的一个主导的决定性的方面,它揭示了人类同自然界之间的关系,即人类改造自然物质使之适合自己需要(生存、享受、发展)的关系。人类掌握的劳动手段越先进,能够用来被改造的自然物质越多,因而被生产出来适合人类需要的物品就越丰富,这就表明社会的物质生产力水平越高。反之亦然。

从以上的含义与内容出发,很明显,生产力应该包括三要素,即劳动者,劳动手段与劳动对象。斯大林在《联共(布)党史简明教程》中,对生产力的本质含义作了一个科学的概括,指出:“所表现的是人们对于那些用来生产物质资料的那些自然对象和力量的关系。”“生产力的状况所回答的问题是人们用怎样的生产工具来生产他们所必须的物质资料。”^②有的同志想以斯大林的这个论述来证明生产力是二要素,其实不然,斯大林的以上论述正好说明了以下两点:

第一,生产力所表示的是一种关系,即人们所控制的用来生产物质资料的那些自然对象和力量的关系。所谓关系,必然有构成关系的双方:一方是用来生产物质资料的自然对象,这不就是劳动对象么?另一方是“力量”,这种“力量”可以理解为“劳动者与工具。”因此,构成生产力完整概念的,应该是这种关系双方的物质内容。

第二,生产力的状况必需体现在生产的成果上,即体现在所生产的物质资料的质量、品种与数量上。由什么样的人,用什么样的生产工具来生产,固然是反映生产力状况的重要标

志，但是，生产的结果才是反映生产力实际状况的重要因素。这就说明，生产力不能仅仅是一种所谓的抽象的“能力”，它必须是一种具体的“力”，现实的“力”。

生产力二要素论者似乎不是这样去理解生产力，他们把生产力说成“是指人们（社会）生产的能力”。^③我觉得，这种说法只能认为是一般的通用语，而不是马克思主义唯物论中的科学范畴。正如资本家与地主作为一个正常的人，他有正常发育的脑与四肢，完全具备了劳动的能力，但他并不构成社会的劳动力。二要素论者所理解的生产力，只是一种仅仅具备了劳动者与劳动资料这两个条件所形成的生产能力而不是现实的社会物质生产力。

生产力二要素论者还从生产过程中的主体与客体的关系上论证二要素，他们说，在生产中劳动者与工具是主体，劳动对象是客体，如果把劳动对象也包括在生产力的要素之中，岂不都成为主体而无客体了吗？其实，二要素论者早已把客体并入了主体。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卷第十三章中指出：就机器的一般运用来说，“结合总体工人或社会劳动体是积极行动的主体，而机械自动机则是客体。”^④二要素论者也许耽心，把三者都并入生产力之中，生产力就没有作用的对象了。其实，“对象”并不是在生产力之外，而是在生产力之中。在其中，主体是劳动者，客体是置于劳动者身外的工具与劳动对象，正是在它们三者的紧密结合之下，才形成了社会物质生产力，如果把它们三者分开，那么人类社会永远也不会有社会物质生产力，社会本身也不可能存在下去了。

二要素论者很喜欢用战斗力来比喻生产力的含义，他们说，战斗力只能由我方官兵与武器二要素形成，不能把“敌方”包括在我军的战斗力之内。这个例子表面看来，似乎有些道理。但是，实际上这种只包括我军官兵与武器的“战斗力”仍然是抽象的。所谓“战斗力”的大小或强弱以什么作标准呢？用什么表示呢？官兵的素质、武器的好坏当然是一种标志，但更主要的是表现在与敌人的交战中，对敌人的杀伤力。所谓“战斗力”的实质，就是战争的一方（如我方）同另一方（如敌方）的关系。往往会有这种情况，一个国家在同一个比它强的国家交战时，会表现出弱的战斗力，而在同一条件下（官兵的质量与武器状况）与一个比它弱的国家交战时，则会表现出强的战斗力。为什么会出现这种情况呢？问题就在于：真正的战斗力是存在于敌我交战的关系中，在与敌人的较量中，才显示出现实的战斗力。当然，在一般情况下，一支训练有素的队伍，加上先进的武器装备，在战斗中会表现出较强的战斗力。所以从二要素论者以“战斗力”作比喻，可以进一步看到他们把生产力，仅仅理解为人们所具有的改造自然的“能力”，而不是人们在同自然的现实关系中所客观存在的物质生产力，应当说，这与马克思所论述的社会物质生产力的概念不是一回事。

另外，还要顺便指出，在三要素论者当中，对生产力这个范畴的理解，也有值得商榷之处。有同志认为，所谓生产力就是“生产产品的力量或能力”，我觉得，这种理解过于狭窄。所谓生产产品的力量或能力，就是指工农业各生产部门与企业生产产品的质量与数量。然而，我们所讲的社会物质生产力，固然应该包括这种具体的“力”，但也应该包括那些非物质生产部门，如设计、勘探、研究等部门所取得的成果，即或有的成果还没有运用于生产，也应属于生产力之内。

二

生产力二要素与三要素之争的焦点在于，劳动对象是否应包含在生产力的要素之中，因此，对劳动对象的含义与性质的理解，是解决问题的关键所在。

什么是劳动对象？马克思说得很明确：“所有那些通过劳动只是同土地脱离直接联系的东西，都是天然存在的劳动对象。例如，从鱼的生活要素即水中，分离出来的即捕获的鱼，在原始森林中砍伐的树木，从地下矿藏中开采的矿石。相反，已经被以前的劳动可以说滤过的劳动对象，我们称为原料，……一切原料都是劳动对象，但并非任何劳动对象都是原料。”^⑥

从马克思关于劳动对象的概念，我们可以看到：

第一，天然存在的自然物质都可以作为劳动对象，但是，真正构成劳动对象的天然物质，必须“通过劳动”，即作为劳动的承受物。这就是说，只有那些被勘探、被发现、被开采的矿藏是劳动对象。除此之外，其它天然存在的自然物质，就还不是劳动对象，它们只是可能的或潜在的劳动对象。所以，马克思在这里并没有一般地讲“水中生活的鱼”、“原始森林中的树木”、“地下矿藏中的矿石”都是劳动对象，而是在这些自然物质前面特别加上了“捕获”、“砍伐”、“开采”一类的限制词，这就给劳动对象这一范畴赋予了严格的科学规定性，它表明，只有自然物质与人的劳动相结合，才构成劳动对象的本质。正是这一点，往往被人们所忽视。人类社会发展的历史也早已证明，自然界的物质种类繁多，变化万千，是否作为劳动对象，人们要有一个认识和利用的发展过程。随着劳动经验的积累，科学技术的进步，被作为劳动对象的物质逐渐增多。自然界存在的客观物质，是人们可以利用作为劳动对象而取之不尽的源泉，但是，到目前为止，还有许多自然物质还没有成为劳动对象。由此可见，自然物质不等于就是劳动对象。

第二，被以前劳动滤过的自然物质作为劳动对象的是原料，或者说，一切原料都是劳动对象。至于这种作为劳动对象的原料被劳动过滤了多少次，这是无关紧要的，即使它被劳动过滤了一百次，只要它自身再加入新的劳动过程，它仍然是劳动对象。这就是说，不能把那些被“劳动过滤”的自然物质，排斥在劳动对象之外。

主张生产力二要素论的有些同志，反对把劳动对象作为生产力的一个要素，其理由之一，就是认为如果把劳动对象包括在生产力的要素之中，将会导致“地理环境决定论”的错误。原来他们就是把劳动对象同天然存在的自然物质混为一谈了。在他们看来，既然生产力的发展变化是决定生产关系性质及其变革的决定性因素，那末，劳动对象（=天然存在的自然物质）成为生产力的要素，岂不是天然存在的自然物质（在他们眼里又等于地理环境）决定着生产关系的性质及其变革，这岂不是“地理环境决定论”吗？但是，正如我们在前面已谈到的，根据马克思对劳动对象这一范畴所作的分析，是不能把天然存在的自然物质同劳动对象混为一谈的。地理环境包括其间存在的自然物质，它们中的相当大的成分，在一个较长的历史时期中，变化是极其微小的，当然不能从这些东西的变化中，去寻找社会制度变革的原因。问题是，天然存在的自然物质中有多大的部分（种类与数量）会作为劳动对象加入到社会生产过程中去，则标志着社会生产力发展的状况和水平。所以，从这方面来说，它们是发展变化的，而且这种发展变化连同生产力其它两要素的发展变化，就会影响着、决定着人类社会由低阶级段向高级阶段的发展。例如，铁矿石被开采作为冶炼业的劳动对象，连同冶炼手段和冶炼技术的发展，就标志着人类社会已经脱离了原始社会而进入奴隶社会了。这种情况正好说明，作为生产力要素之一的劳动对象，它与生产力的其它要素一样是变化的，它们共同变化的结果制约着生产关系的变革，这丝毫也不是“地理环境决定论”。

有的同志似乎是为了避免犯“地理环境决定论”的错误，把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的规律分为二重意义来理解，因而生产力的要素所包含的内容也就有所区别：一是在前后

两个历史阶段的生产关系的变革中，决定这种变革的生产力，其要素只包括劳动者与劳动工具二者，把生产力的另一要素——劳动对象排除在外。二是对以一定的生产力为前提的同一历史发展阶段的生产关系来说，与这种生产关系相对应的生产力，就是三要素。为什么会作出这种分析与结论呢？这里反映出这些同志对劳动对象的理解是处在一种矛盾中，一方面认为劳动对象应该包含在生产力的要素之中，另一方面，又耽心这样理解会犯“地理环境决定论”的错误，因而，只好把它“一分为二”。其实，只要把劳动对象与地理环境二者划分清楚，就可以从这种矛盾中解脱出来。

还有些同志虽然也承认原料在生产力中的作用，但是，为了把劳动对象排斥在生产力的要素之外，他们硬要把原料还原为它本来的自然物质，说什么“不管劳动对象经过若干次加工，它的最初形态，仍然是自然物质。”^⑥为了论证这种观点，他们还引用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卷第五章中的一段话为论据。其实，马克思在那里只不过是说，生产棉花与棉纱的劳动，“可以认为是同一劳动过程的次序先后不同的阶段。”因而，生产棉花所耗费的劳动时间与生产棉纱所耗费的劳动时间，都可以构成新产品——棉纱所必要的劳动时间，共同形成棉纱的价值。所以，马克思的用意主要是为了说明棉纱价值的形成过程，而不是为了论证棉纱可以还原为棉花，棉花可以还原为棉籽……一直还原到它的自然物质。谁也不否认，原料的“老祖宗”是各种物质元素等自然物质，但是，当这种自然物质被合成、被加工以后，并且当它们再进入新的劳动过程时，它就是原料，即新的劳动过程中的劳动对象，它用不着，也不可能再还原为原来的自然物质了。随着生产技术的进步，在生产过程中，无论是工业或农业，这种经过劳动过滤的劳动对象，在全部劳动对象中占有很大比重，它对生产力的作用也是很重要的。

根据马克思对劳动对象这一概念的分析，我认为劳动对象应该是生产力的要素之一。不仅如此，劳动对象之所以作为生产力的要素还因为它在以下两个方面直接制约着生产力的发展。

第一，人们都承认，生产工具在生产力中是一个起着极其重要作用的因素。但是，生产工具本身的质量与效率，在某种程度上，直接取决于劳动对象的物质性能与结构。例如，钻具，刀具等生产工具是否坚固锐利，就取决于制造它们的原材料的质量，如用合金钢为原料制作的钻具与刀具比用一般钢或铁为原料制作的钻具与刀具，更为坚固与锐利，从而更能提高劳动的效率，促进生产力的发展。所以，在现代科学技术的发展中，人们越来越在原材料的性能与质量上下功夫，以期能用性能好、质量高的原材料，来制作适合现代科学技术发展的生产工具和设备，把生产力的发展推向新的阶段。这就是说，劳动对象在它直接构成生产工具实体的范围内，它本身也就是生产力的一个现实要素。

第二，劳动对象本身也是决定生产力大小的直接因素，还可以从以下几方面得到说明：

一种情况是，作为劳动对象的自然物，它本身就是生产过程的直接动力。如人们对风力、水力、蒸气、电力、天然气、原子能……等物质在生产中的利用，就产生极其不同的生产力。因此，在生产力的发展过程中，对动力资源的利用与开发，一直是生产力能否得到迅速发展的重要问题，并且成为衡量生产力发展水平的标志之一。随着近代科学技术的发展，人们越来越多地依赖蒸汽力、电力以至原子能等作为生产的动力，于是，像煤、石油、电、铀等等可以产生动力的各种原料，对近代生产力的发展有着决定性的影响。所以，劳动对象在它作为生产动力的限度内，直接构成生产力的要素是很明显的。

另一种情况是，劳动对象本身的物质结构与存在状况，也直接决定生产力的大小。如富矿比贫矿会表现为更大的生产力，木质松软的杉木比木质坚硬的杂木更便于制作加工，从而

表现为更大的生产力。关于这点，已为许多三要素论者所论证。

再有一种情况是，劳动对象本身品种数量的增多，是生产力提高的重要条件。劳动对象是构成产品实体的要素，它的品种与数量决定着标志生产力水平高低的产品的品种与数量。人类发展的历史表明，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被人们所发现，并利用来生产物质原料的劳动对象越来越多，日新月异。特别是化学工业的发展，人们不只是利用现存的劳动对象，而且能合成许多新的劳动对象，来生产日益丰富的物质资料，这是近代生产力得到突飞猛进的一个十分重要的原因。因此，在劳动对象构成生产物实体的限度内，它本身也就成为生产力的一个要素。

三

这里，还想进一步从生产力发展的内在动力的角度，谈谈生产力的几个要素，并进一步说明劳动对象为什么是生产力的要素之一。

根据辩证唯物主义的原理，任何事物的发展，主要是事物内在矛盾斗争的结果，即内部矛盾的斗争是推动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外因虽然有很大作用，但也必须通过内因起作用。生产力在社会生产发展的历史过程中，已经显示了它那强大的生命力，它以惊人的步伐向前跨进，甚至当它受到落后的生产关系的阻碍时，也没有完全停顿下来，而仍然在前进着。这就表明，除了生产关系对生产力的反作用外生产力的发展必然还有着自身内在的动力。

究竟生产力的内在动力是什么？我认为，就是生产力三要素之间的矛盾斗争。

首先是劳动者与劳动对象之间的矛盾。人类要生存，就要有物质资料，如要食物充饥、衣被御寒……等等。从人类存在的第一天开始，他们就要为取得这些物质资料而斗争。人类为了解决生存的必要条件，他们就必须把自然界存在的物质改变为适合人们所需要的东西，于是就发生了人与被改造的自然物质——劳动对象之间的矛盾。这种矛盾随着人类的生存、繁殖、发展始终存在着。矛盾的主导方面是人，是人要去获得、占有、改造自然物质使它们成为适合人们所需要的物。但自然物质本身的存在状况，（如：范围、品种、规格、质量与数量等等）又决定着人们需要的内容，以及获得、占有这些物质的手段与方法。劳动者为要获得日益丰富的物质资料，来满足自己生存、发展的需要，便要尽量扩大劳动对象的范围，品种与数量。正是劳动者同劳动对象之间这种矛盾的存在，才会出现物质资料的不停顿的生产过程，这也就是推动社会生产发展的根本动力。

其次是劳动者与生产工具之间的矛盾。由于人们要获得，占有自然物，单纯依靠人本身的器官是不够的，必须要有手臂等器官的延长——工具。马克思把生产工具看作是劳动者“活动的器官”，是他们自然肢体的“延长”，是人与劳动对象之间力的“导体”。因此，工具首先必须适合于人的需要，适合于人去掌握与使用，并能更有效地征服自然，而又能减轻劳动的耗费。随着劳动者劳动经验的积累，技术提高，以及劳动对象的增多，生产工具必然不断改进，生产工具的运用与不断改进对于生产力的发展，其作用是非常突出的。在人类社会发展的历史过程中，各个国家与各个民族之所以存在生产力的发展水平与物质文化生活的悬殊差别，其重要原因是由于各个国家与民族它们在使用生产工具上的差别。另一方面，生产工具的制作与运用，又直接引起劳动者技能的提高，这不仅对于新工具的发明创造者来说是如此，而且在新工具的广泛使用过程中，将会引起更多的劳动者技能的提高与生产力的增强。由此可见，劳动者与生产工具之间的矛盾斗争，是生产力得到发展的强大动力。

再次是生产工具同劳动对象之间的矛盾。正如前面已谈到的，生产工具是作为劳动者肢体的延长，是人们籍以将自己的活动直接作用于劳动对象的导体。生产工具不仅可以帮助人们去发现或合成许多新的劳动对象，而且帮助人们去应用这些劳动对象，按照人们需要的目的，针对劳动对象的不同性能和特点，采用不同的加工手段和方法，制造出各种各样的物质资料来满足人的需要。可见，工具在与劳动对象的相互作用中，既使劳动对象有了新的发展，同时它本身又需要各种性能好、质量高的劳动对象去制造，从而劳动对象又从这方面使生产工具得到了改进与发展。这就清楚地说明，生产工具与劳动对象之间的矛盾，也是推动生产力不断发展的重要动力。

最后是劳动者、生产工具与劳动对象三者之间的矛盾。这是上述三对矛盾的总括。在三者的相互关系中，劳动者是主体，他按照自己的意志运用工具，作用于劳动对象，使劳动对象改变为适合自己需要之物。劳动者在生产过程中，不断地积累劳动经验，提高科学技术水平，增长了才干。生产工具与劳动对象也因而得到改进与提高。三者相互作用的总结果是产品品种数量增加，质量提高。这就标志着社会生产力的巨大发展。

概括以上分析，我们看到，正是由于劳动者、生产工具、劳动对象三者之间矛盾斗争的结果。才促进了社会物质生产力的不断发展，矛盾中的各要素缺一不可，如果生产力的要素只是劳动者与生产工具而无劳动对象，那就根本不可能形成社会的物质生产力，更谈不上什么生产力的发展。因为，在生产力中劳动对象被抽去，其它要素也就失去了它存在的条件与意义，而且，只有在解决劳动者同劳动对象的矛盾中，生产工具也才有它存在的意义。

* * *

讨论生产力是二要素或三要素。虽然必须从一些基本概念出发，弄清楚它的科学含义。但是，讨论它的实际意义决不在于概念本身，而是为了促进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事业的健康发展。

长期以来，由于我们在理论上把劳动对象排斥在生产力的要素以外，对劳动对象的性质及其在生产力中的作用缺乏认真的研究，因而在实际工作中，对原材料的生产，尤其是其中采掘工业的生产比较忽视，致使部门结构不协调，国民经济的比例关系严重失调，因而给国民经济和社会生产力的发展造成了极其严重的后果，这个教训是极为深刻的。

我们现在正在为把我国建设成为一个“四个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而奋斗，为此，一方面必须从生产关系方面进行一些调整，以促进生产力的发展，另一方面，必须着眼于生产力本身诸要素的作用，充分认识各种要素在生产力中的地位，促进生产力内部诸因素的矛盾运动，使之成为推动生产力迅速发展的动力。

注释：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82页。

② 斯大林：《联共（布）党史简明教程》，第134页、137页。

③④ 《学术论坛》1979年第一期。

④⑤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460、203页。